

中国十五冶武汉东湖高新区居住项目（C地块）土建劳务工程 集中采购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中国十五冶中心城开 P（2021）194-C 地块工程总承包（EPC）已由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以中心城开 P（2021）194-C 地块投资项目备案证（登记备案项目代码：2204-420118-89-01-915810）批准建设，建设单位为武汉光谷中心城城市开发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自筹。该项目所需的中国十五冶武汉东湖高新区居住项目（C地块）土建劳务工程已具备招标条件，中国十五冶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人”），现就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招标编号：WHGS-WHJZCDK-2023-JCG086-GC）

2. 分包工程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本分包工程名称 中国十五冶武汉东湖高新区居住项目（C地块）土建劳务工程。

2.2 本分包工程建设规模 总建筑面积 44419m²，合同估算价 2489 万元（含税）。

2.3 本分包工程的建设地点 湖北省武汉市东湖高新技术开发区。

2.4 本分包工程的计划工期 488 日历天，暂定开工 9 月份，具体开工时间以招标人通知为准。

2.5 招标范围

中国十五冶武汉东湖高新区居住项目（C地块）G1#—G3#主楼及底商，物业管理用房，配电房，地下室（含人防）的土建工程的劳务施工，主要包括但不限于：基础工程、混凝土结构工程、砌筑工程、屋面工程、楼地面工程等主楼及相应地下室施工图范围内的所有土建工程的劳务施工，详见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内容，具体施工范围按承包人任务委托单执行。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必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2 投标人须具备施工劳务企业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3 财务要求：提供近三年（2020年至2022年）经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等）。

3.4 业绩要求：投标人需具备近五年（2018年至今）具有完工项目或者在建类似业绩。

3.5 投标人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站（zxgk.court.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3.6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通过上述报名者，请于2023年8月25日10时至2023年8月30日18时，登录中国有色集团采购招标电子商务平台（网址：<http://ecp.cnmc.com.cn>）下载招标文件。

4.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1000元，售后不退。（如需开具增值税发票者，自交费之日起一周内及时联系招标方并提供相关开票信息，逾期不再办理。）

请投标人将标书费汇付至指定账户（汇付时请注明本项目招标编号）：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石灰窑支行

开户行行号：103522016012

账号：17160101040017669

名称：中国十五冶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电汇时备注：十五冶武汉东湖高新居住项目（C地块）土建劳务工程标书费/十五冶武汉东湖高新居住项目（C地块）土建劳务工程投标保证金。（汇款时将投标保证金及标书费分开汇入）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为2023年9月4日14时00分。投标人应当在截止时间前通过平台（网址：中国有色集团采购招标电子商务平台 <http://ecp.cnmc.com.cn>）上传，并保存文件上传成功回执，递交时间即为上传成功回执时间。

5.2 逾期未上传成功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有色集团采购招标电子商务平台（<http://ecp.cnmc.com.cn/>）及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中国十五冶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武汉市东湖开发区高新大道788号

邮 编：430051

联 系 人：陈工；冯工

电 话：18574725936；18271828239

传 真：027-51015243

电子邮件：swyjczxgccgb@cn15mcc.com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石灰窑支行

账 号：17160101040017669

2023年8月25日